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面向福田区

户籍在册轮候人配租公共租赁住房选房名单

及模拟选房流程有关事项的通告

根据《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面向福田区户籍在册轮候人配租公共租赁住房的通告》（以下简称《配租通告》）和《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面向福田区户籍在册轮候人配租公共租赁住房认租资格核查结果及有关事项的公示》等有关规定，现将公共租赁住房认租家庭的选房名单、模拟选房排位以及模拟选房流程等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选房名单及排位

通过我局核查，本次最终合格认租家庭15353户，现根据《配租通告》，按照1∶2的比例，确定入围认租家庭和候补入围认租家庭名单。合格认租家庭中，排名1～1850位的家庭（1850户）为入围认租家庭，排名1851～3700位的家庭（1850户）为候补入围认租家庭，排名在3701位及以后的家庭为递补认租家庭。（具体名单及排位情况详见附件1-3）

认租选房排位依据深圳市公共租赁住房轮候册的轮候排序确定。其中，上述各序位中，申请人或共同申请人属于民政部门认定的廉租保障对象（特困人员、低保及低保边缘家庭）、抚恤定补优抚对象或属于残疾人联合会认定的残疾人在其所属序位中享有优先选房权利。

二、选房有关事项

（一）选房方式

本次公共租赁住房选房采用线上选房模式，认租家庭按照选房排位顺序依次选择房源，房源选完即止。线上选房简要操作指引见附件4及操作视频：

（二）选房安排

1.正式选房

正式选房时间另行通知，请选房家庭持续关注“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官方网站”发布的相关信息和通告。

2.模拟选房

为使线上选房系统在正式上线时运作良好顺畅，特安排模拟选房供入围认租家庭及候补入围、递补认租家庭上线操作，熟悉选房流程。所有认租家庭可根据操作指引进入线上选房系统，在“快速体验选房流程”中熟悉选房流程。

（1）入围认租家庭：模拟选房时间为2021年11月12日至11月25日（含周六、日），具体时间安排详见附件5，选房家庭可在模拟选房阶段进行系统操作，模拟选房结果非正式选房结果，模拟选房结束后所有选房数据将清空重置。

（2）候补入围及递补认租家庭：模拟选房时间另行通知。

（三）授权委托

主申请人无法进行线上模拟选房及正式选房签约的，可书面委托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共同申请人（委托书见附件6），申请人为残疾人的，也可委托监护人选房并签订租赁合同。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共同申请人均无法进行线上模拟选房及正式选房签约的或没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共同申请人，委托第三方线上模拟选房及正式选房签约的，须提供经公证处公证的授权委托书。

如需进行书面委托，请认租家庭携带委托人及受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至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提交。

递交时间：2021年11月12日至2021年11月19日（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三、投诉举报和监督

市民可通过来电、来信、来访的方式进行投诉举报。为了便于调查核实,提倡实名举报并提供联系方式,有关部门将按规定予以严格保密。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投诉举报电话：0755-82545394（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区纪检监察部门投诉举报电话以其公开的信息为准。

四、重要提示

（一）请认租家庭仔细查找自己的选房排位（附件1-3），并对照《公共租赁住房模拟选房排期表》（附件5），认真核对自己的模拟选房时间和选房场次，在所安排选房场次积极参与模拟选房；

（二）模拟选房部分数据非最终数据，项目交付时间、租金金额、押金金额、租赁起止时间等以正式选房为准；

（三）已签订安居型商品房认购协议书且有效的，不纳入选房名单；

（四）因认租人数众多,短信通知仅作为辅助提醒,可能会因认租人手机号码更换后未及时办理信息变更、手机信号不佳、短信屏蔽等因素导致未接收或延迟接收短信等现象,请各认租家庭密切关注在深圳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官方网站上发布的相关信息和通告；

（五）申请人对申报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合法性负责。如提供虚假信息，无论在公示期间还是公示之后，一经发现，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将依据《深圳市保障性住房条例》等相关规定进行查处；

（六）线上选房咨询电话：0755-83818559（工作日：9:00-12:00、14:00-18:00）；

系统技术支持电话：姜工18825289051、钟工17620315537（模拟选房期间：9:00-12:00、14:00-18:00）。

附件：1.公共租赁住房入围认租家庭名单及排位

2.公共租赁住房候补入围认租家庭名单及排位

3.公共租赁住房递补认租家庭名单及排位

4.公共租赁住房线上选房操作流程指引

5.公共租赁住房模拟选房排期表

6.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2021年11月10日